|  |  |  |
| --- | --- | --- |
| **联合国** |  | **EP** |
|  |  | **UNEP**/EA.5/8 |
| EP |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联合国环境大会** | Distr.: General  2 December 202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环境大会

第五届会议

2021年2月22日至26日，内罗毕（在线）[[1]](#footnote-2)\*

临时议程[[2]](#footnote-3)\*\*项目5

国际环境政策和治理问题

关于海洋塑料垃圾和微塑料的第4/6号决议的执行进展

执行主任的报告

导言

1. 在关于海洋塑料垃圾和微塑料的第4/6号决议第9段中，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联合国环境大会请环境署执行主任向大会第五届会议报告在执行该决议方面取得的进展。本报告是根据这一要求编写的。
2. 第4/6号决议以环境大会先前关于海洋垃圾和微塑料的三项决议（第1/6、2/11和3/7号决议）为基础。
3. 在第4/6号决议第2段中，环境大会请环境署执行主任在资源允许的情况下借鉴现有机制开展的工作，立即通过下列活动加强关于海洋垃圾、包括海洋塑料垃圾和微塑料的科学和技术知识：
   1. 酌情根据会员国提出的意见，召集现有的相关科学咨询举措为决议第3和7段所述活动建言献策；
   2. 汇编现有的科学数据和信息和其他相关数据信息，起草一份评估报告，评估垃圾的来源、路径和危害、包括塑料垃圾和微塑料污染及河流与海洋中的这类污染、关于生态系统遭受不利影响的科学知识、可能对人类健康的产生的不利影响，以及无害环境的技术创新；
   3. 提出统一监测、报告和评估方法的指标，同时考虑到包括塑料垃圾和微塑料在内的海洋垃圾的主要来源；
   4. 收集信息，以便提供信息以制订政策和采取行动，制订无害环境的技术创新、方案和措施来减少包括塑料垃圾和微塑料在内的垃圾排入海洋环境的风险。
4. 在决议第3段中，环境大会决定在环境署内建立一个多利益攸关方平台，以立即采取行动，通过生命周期方法来长远杜绝向海洋排放垃圾和微塑料的行为。该平台可能具有的各种功能包括：
   1. 起到论坛的作用，以便定期或临时交流经验和协调行动；
   2. 起资料库的作用，以收存评估报告、概念和实用指导材料，以及现有行动计划、管理实践和指导方针；
   3. 针对包括各国政府、决策者、资源管理人员、教育工作者、私营部门实体和公众在内的广大受众，提高全世界对这一问题的认识；
   4. 建立和维持一个关于海洋垃圾的技术和科学信息数据库；
   5. 促进相关科学机制之间的合作，为获取科学数据和信息提供便利；
   6. 推动在区域海洋公约和方案的框架中采取行动，通过行动计划、议定书、伙伴关系和其他活动处理海洋垃圾问题。
5. 在决议第5段中，环境大会请执行主任通过环境署的《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模式十年方案框架》制定塑料的使用和生产准则，以便向消费者提供信息，包括标准和标签的信息，激励商家和零售商承诺采用可持续做法和产品，支持各国政府推动信息工具的使用和推广激励措施，以促进可持续消费和生产。
6. 在决定第7段中，环境大会延长了第3/7号决议设立的海洋垃圾和微塑料不限成员名额特设专家组的任务期限，并请专家组在其以往工作的基础上：
7. 调查总结所有行为体为减少海洋塑料垃圾和微塑料而开展的现有活动和行动；
8. 确定技术和资金资源或机制，以支持各国处理海洋塑料垃圾和微塑料问题；
9. 鼓励建立伙伴关系，开展编制来源清单、改进废物管理、提高认识和促进创新等活动，以防止产生海洋垃圾；
10. 分析处理海洋垃圾和微塑料问题的现有和潜在应对方案和活动的成效。
11. 在决议第8段中，环境大会邀请环境管理小组参加海洋垃圾和微塑料不限成员名额特设专家组的工作并作出贡献，包括提供列有涉及海洋垃圾、包括塑料垃圾和微塑料的所有联合国机构、方案、举措和其他专业知识来源的图表等。
12. 海洋垃圾全球伙伴关系是促进利益攸关方在防止产生海洋垃圾和塑料污染方面协调与合作的重要平台。它是环境署执行与海洋垃圾和微塑料有关的活动的主要机制。
13. 环境署为全球伙伴关系提供秘书处服务，并根据第3/7号决议第7段关于加强环境署对伙伴关系的贡献的要求，加强了这方面的秘书处服务，并通过伙伴关系实施了各种活动，详情如下。
14. 已经与联合国机构、多边环境协定、区域海洋公约和行动计划以及海洋垃圾全球伙伴关系成员及其指导委员会和区域节点协调，在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执行了第4/6号决议。其他行为体包括各国政府、主要群体和利益攸关方，其参与途径包括不限成员名额特设专家组、环境署主办的网络和团体以及包括全球资源信息数据库阿伦达尔中心在内的合作中心。
15. 预算外资金是执行第4/6号决议的主要支助来源。2019－2020年期间与海洋垃圾和微塑料有关的活动实施工作的主要捐助方是加拿大、法国、日本、摩纳哥、挪威、瑞典和北欧部长理事会。
16. 为执行第4/6号决议而开展的工作也有助于执行环境大会的其他几项决议，其中包括：关于保护海洋环境免受陆上活动污染的第4/11号决议；关于实现可持续消费和生产的创新途径的第4/1号决议；关于可持续基础设施的第4/5号决议；关于废物的无害环境管理的第4/7号决议；关于化学品和废物健全管理的第4/8号决议；关于治理一次性塑料制品污染的第4/9号决议；关于为全球红树林健康而进行可持续管理的第4/12号决议；关于可持续管理珊瑚礁的第4/13号决议；关于在环境治理中促进性别平等以及增进妇女和女童的人权和权能的第4/17号决议；关于第五期《环境法发展和定期审查方案》（第五期蒙得维的亚方案）：造福人民和地球的第4/20号决议。
17. 第4/6号决议的执行进展
18. 一般执行活动
19. 执行第4/6号决议规定的活动有助于实现环境署若干次级方案的预期成绩，其中包括：关于健康和富有生产力的生态系统的次级方案3的预期成绩(a)[[3]](#footnote-4)；关于环境治理的次级方案4的预期成绩(b)[[4]](#footnote-5)；关于化学品、废物和空气质量的次级方案5的预期成绩(a)[[5]](#footnote-6) 和(b)[[6]](#footnote-7)；关于环境审查的次级方案7的唯一预期成绩[[7]](#footnote-8)。这些活动主要属于题为“通过加强协调全球行动来保护海洋环境免受陆基污染”的工作方案项目522.4。在以下讨论的工作领域，通过与所有联合国区域以及区域海洋公约和行动计划密切协作和促进其参与，在全球一级开展了几项活动。

支持制定和加强治理框架，以处理海洋垃圾和微塑料问题

1. 该工作领域涵盖报告工作，以及推进旨在处理海洋垃圾和微塑料问题的全球和区域治理安排。其中包括支持海洋垃圾和微塑料不限成员名额特设专家组，并通过各种活动促进各区域的多利益攸关方参与。
2. 环境署在该工作领域中支持制定海洋垃圾区域行动计划。目前共有12项区域海洋垃圾行动计划，最新的计划是在东非和东南亚通过的。另外还有四项行动计划正在编制，分别针对东北太平洋以及西部、中部和南部非洲，已为此举办了几次区域和次区域讲习班。为太平洋、大加勒比区域、地中海、东非、西北太平洋、红海和亚丁湾、东南亚和南亚的行动计划提供了执行支助。还有五个海洋垃圾全球伙伴关系区域节点已经建成，一个正在建设中。伙伴关系指导委员会通过了区域节点的职权范围[[8]](#footnote-9)，环境署编写了关于制定区域行动计划的指导材料[[9]](#footnote-10)。

支持加强海洋垃圾和微塑料管理，以减少关键区域的海洋污染

1. 这一工作领域为针对污染源、污染流、路径、影响的优先干预措施和相关优先对策提供参考，并有助于为全球协调应对这一问题提供一个更明确的政策平台。它还专门针对能力建设，通过应用工具和最佳实地做法来促进能力建设。
2. 主要活动包括创建全球塑料流模型，以利用海洋环流模型的结果来模拟塑料流。该模型可以用来确定特定国家释放到海洋中的海洋塑料去往何处，以及在特定国家的海岸线上发现的海洋塑料来自何处。环境署还协助制定了查明热点的办法，包括与华东师范大学合作开发的海洋垃圾热点评估方法。这种方法建立在建模和征求专家意见的基础上，因此其应用可以根据背景和数据可得性进行调整；它将于2021年在东南亚国家得到应用。环境署还与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和利兹大学合作，利用废物管理特征数据（如关于废物产生和垃圾场位置的数据）、水道、地形和地表径流及排水系统等的地理和气象数据以及人均国内生产总值等行为和社会经济数据，对市级地理信息系统进行建模，以确定非洲和南亚的陆上点源热点。

加强国家和区域评估和监测海洋垃圾和微塑料的能力

1. 在全球一级，环境署的目标是在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框架内（包括但不限于具体目标14.1）协调与海洋垃圾和微塑料有关的评估工作。
2. 在国家一级，环境署协助会员国加强实现目标的国家能力。为此，环境署协助各国收集科学数据、加强行动的证据和科学知识基础、确定干预措施的优先顺序、选择最无害环境和最具成本效益的措施，以及促进采取行动。
3. 环境署所有各司都参与建立关于海洋垃圾和微塑料的“国家来源清单”概念，以指导国家海洋垃圾行动计划的制定工作。国家来源清单仍处于试点阶段，包括对一国国家管辖范围内的海洋污染源、路径和累积区的全面评估。在清单中，利用物流核算办法，考虑了上游的塑料产品生产和进口数据，以及国内市场上塑料的大致数量。清单评估了国家的废物管理系统及其在防止废物泄漏到环境方面的薄弱环节。这种办法可以精确地确定关键干预点，以减少这种泄漏，从而防止海洋垃圾流入海洋。这些清单，再加上海洋环境保护的科学方面联合专家组（科学专家组）确定的方法，有助于收集与其他相关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具体目标有关的、整个塑料生命周期以及从源头到海洋的相关数据。
4. 环境署还侧重于应用各种工具和方法来加强发展中国家运用创新监测和评估办法的能力。环境署制定了一种办法，以应用科学专家组的海洋塑料垃圾监测和评估准则[[10]](#footnote-11) 中确定的一些方法，并通过肯尼亚和塞舌尔的试点项目对这种办法进行了测试。通过培训50人以确定基准，实施了现场监测，并确定了相关的国家和区域中心，以支持该区域的进一步监测工作。在此经验基础上，计划在东南亚和加勒比地区再开展5至10个试点项目。根据准则，在2019年为东非和东南亚国家安排了《海洋塑料垃圾和微塑料监测和评估培训员培训》讲习班[[11]](#footnote-12)，并计划开展更多的区域和国家培训活动。
5. 环境署正在编制另外两种评估来自陆地和淡水系统的海洋垃圾和微塑料（包括塑料）的方法：(a) 废水中的塑料、微塑料和微纤维：评估废水和污泥中是否存在塑料、微塑料和微纤维，以及清除这些污染物的备选办法工具包/目录；(b) 统一河流和湖泊中大塑料和微塑料监测方法的准则[[12]](#footnote-13)。这些准则将有助于制定和实施河流、湖泊、水库和污水处理厂监测方案，并将有助于加强国家就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具体目标6.3（水质）和14.1（海洋污染）进行报告的能力。环境署还将把这些准则纳入其培训员培训方案及其关于海洋垃圾的大规模开放式在线课程，迄今已有3万多人登记参加该课程。目前正在规划试点项目，以便与从事河流路径工作的其他相关实体协调，将这些新的监测方法应用于世界各地的大型河流系统。
6. 另外，还与人居署一起在肯尼亚和塞舌尔收集了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11.6.1[[13]](#footnote-14) 的数据。通过调查和利益攸关方讲习班，确定了减少海洋塑料垃圾的主要废物管理基础设施项目。数据收集工作还有助于制定城市塑料渗漏模型以及指标11.6.1下与城市塑料渗漏可能性有关的分指标，这将与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具体目标6.3一起纳入国家来源清单。另有12项城市评估正在筹备中，在四个国家开展的一个由全球环境基金支持的项目也在筹备中，该项目是为了在城市一级应用防止海洋塑料垃圾的循环办法。

知识和通信产品及交付平台

1. 这一工作领域旨在通过一系列现有的媒体、工具和学习方法，促进知识产出的发展和推广，从而为利益攸关方提供决策和行动参考。具体支持以下方面：
   1. 制定关于监管一次性塑料的立法指南，并计划在法律和环境援助平台的工作下制定内容更广泛的政策工具包；[[14]](#footnote-15)
   2. 提高对环境正义、海洋垃圾和塑料有关问题的认识；[[15]](#footnote-16)
   3. 通过科学专家组等实体的工作，扩大与海洋垃圾（包括新出现的污染物、纳米塑料和作为载体的塑料）有关的从源头到归宿的风险评估方面的知识基础；[[16]](#footnote-17)
   4. 审查关于塑料中化学品的作用及其对环境和健康的影响的知识现状与知识差距；
   5. 题为“一次性塑料袋及其替代品：根据生命周期评估提出的建议”的出版物；
   6. 宣传、教育材料和青年参与，途径包括在线课程，以及有3万多名青年参与的Tide Turners塑料挑战徽章活动；
   7. 关于海洋垃圾和微塑料的大规模开放式在线课程，已举办四次，吸引了超过3万名学生，最后一次于2020年10月以10种语言推出，2021年还将推出关于监测方法和政策办法的“大师班”；
   8. 审查金融工具和措施，包括环境署金融倡议和海洋垃圾全球伙伴关系面向保险业就塑料污染相关风险开展的第一次全球研究，名为“揭示塑料污染给保险业带来的风险”。结合将根据第4/6号决议第7(b)段进行的资金资源和机制调查的结果，规划了后续工作。
   9. 实施和进一步发展有60多个国家政府参与的“清洁海洋”运动，并进行中期审查和调查，以确保产生影响，并为规划如何最有效地支持2022年之前的行动建言献策。在加勒比和太平洋地区发起了区域清洁海洋运动，并开展了几项活动，以加强针对海洋垃圾和微塑料的行动。
2. 执行第4/6号决议第2段：加强关于海洋垃圾、包括海洋塑料垃圾和微塑料的科学和技术知识
3. 环境署执行主任召集了一个科学咨询委员会[[17]](#footnote-18)，以指导第4/6号决议第2段的执行工作，包括根据第2(b)分段起草一份评估报告，评估垃圾的来源、路径和危害，包括塑料垃圾和微塑料污染。环境署制定了评估报告的概念性方法，确定了查明需要进一步研究的领域的参数，在起草评估报告时总体上以环境署2016年报告《海洋塑料废弃物和微塑料：激发行动和指导政策的全球经验教训与研究》为基础。根据评估报告，环境署还将按照第2(c)分段的要求提出指标。评估报告将作为资料文件提交环境大会第五届会议。
4. 执行第4/6号决议第3段：建立关于海洋垃圾和微塑料的多利益攸关方数字平台
5. 环境署将与科学、政策与商业论坛合作，于2021年2月启动多利益攸关方平台的第一阶段，作为海洋垃圾伙伴全球关系的数字平台。[[18]](#footnote-19) 平台将促进利益攸关方之间的协调，并有以下目的：整合多个来源的数据和信息；将利益攸关方联系起来；查明差距并有助于确定行动的优先顺序；根据现有的最佳科学和信息协调和指导行动；促进制定目标和衡量进展，包括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其他目标、具体目标和指标的进展。
6. 与国际商业机器公司合作创建了该平台的数据映射和搜索组件的试点示范，并于2020年6月最后完成。[[19]](#footnote-20) 试点示范说明了整合与分析公众科学数据、以便报告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分指标14.1.1.b进展情况的价值，并让人可以探讨数字化身如何在提供定制内容的同时鼓励情感参与。在Act#ForNature全球在线论坛上进行了试点示范之后，产生了一个概念性架构，以进一步指导平台的设计和开发。
7. 与利益攸关方进行了广泛协商，以建立战略、技术和数据伙伴关系。[[20]](#footnote-21) 这次协商还为平台第一阶段的开发提供了参考，该阶段以试点演示为基础，通过单一门户访问内外数据库的信息。包括各国政府、科技界、企业和非政府组织在内的利益攸关方将能够使用该平台查找数据和信息，使用映射和分层工具，并与其他用户互动。
8. 平台内容将包括数据集和数据层，例如评估废物如何在环境中流动的塑料流模型[[21]](#footnote-22)、提供世界各地国家立法信息的政策工具包[[22]](#footnote-23)、海洋垃圾技术清单[[23]](#footnote-24)、关于正在进行的减少海洋塑料和微塑料的活动和行动的在线资料库[[24]](#footnote-25)、以及关于海洋垃圾行动看板和行动计划的清单。正在开发的带有试点示范的其他工具包括技术和资金资源和机制清单的接口、模型之间的互操作性以及配对功能。
9. 将与国家伙伴和其他用户群体进行其他评估，帮助确认一系列请求的优先事项，以便从2021年初开始分阶段推出。平台的协调和进一步开发将得到2021年2月启动的海洋垃圾全球伙伴关系“行动轨道”的支持。
10. 执行第4/6号决议第5段：塑料的使用和生产消费者准则
11. 制定塑料的使用和生产准则、以便向消费者提供信息的工作，通过《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模式十年方案框架》进行了协调。准则的核心是促进可持续消费和生产做法，并在整个塑料价值链上采纳循环利用，以解决塑料污染问题。其目标是特别利用消费者的力量，引起生产过程上游的变化。准则的共同框架侧重于三个关键干预领域，即关于塑料包装可持续性的信息、不断变化的公共采购做法，以及了解引起行为改变的因素，还有它们在旅游部门和粮食体系部门的应用。力求通过三个关键干预措施进行变革，即消除有问题或不必要的塑料包装、从一次性使用模式向重复使用模式转变，以及确保100%的塑料包装是可重复使用、可回收或可形成堆肥的，或者具有一个积极进取的回收含量目标。准则提供了详细的建议，以便在标准、标签[[25]](#footnote-26) 方面就塑料包装问题对消费者进行更有效的宣传和设计行之有效的宣传活动。[[26]](#footnote-27)
12. 执行第4/6号决议第7段：海洋垃圾和微塑料不限成员名额特设专家组
13. 海洋垃圾和微塑料不限成员名额特设专家组举行了四次会议，时间分别是2018年5月、2018年12月、2019年11月（为闭会期间工作提供了指导）和2020年11月（在线）。还举行了几次技术简报会，以及筹备第四次会议的两次虚拟会议。在2020年11月9日至13日举行的在线会议上，专家组审议了下一步工作的潜在备选方案，供环境大会审议。专家组通过了一份主席摘要[[27]](#footnote-28)，其中载有下一步工作的潜在备选方案等内容。
14. 执行第4/6号决议第8段：对涉及海洋垃圾（包括塑料垃圾和微塑料）的所有联合国机构、方案、举措和其他专业知识来源的摸底调查
15. 环境管理小组于2019年设立了一个关于海洋垃圾和微塑料的临时机构间工作队，以便筹备第4/6号决议第8段提出的摸底调查工作。作为摸底调查工作的一部分，将调查表分发给了工作队成员。联合国实体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构成了调查总结报告的基础。[[28]](#footnote-29) 调查之后，对近50个实体进行了深入采访。初步结果表明，联合国系统正在各级（全球、区域、跨国、国家和国家以下）处理海洋垃圾问题。项目主要涉及立法和标准、知识和科学基础建设、能力建设和提高认识，活动是与公共行政和非政府组织合作实施的。
16. 在《控制危险废物越境转移及其处置巴塞尔公约》下取得的进展
17. 2019年巴塞尔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了《控制危险废物越境转移及其处置巴塞尔公约》的塑料废物修正，这是第一项也是仅有的一项管控塑料废物越境转移并确保对此类废物进行无害环境管理的有法律约束力的全球性文书。[[29]](#footnote-30) 自2021年1月1日起，如果塑料废物修正得到有效执行，各国将能够加强对塑料贸易的管控，继续进行回收利用，确保塑料得到环境无害管理，防止和最大限度地减少塑料垃圾的产生。
18. 专家组正在制定关于塑料废物的技术准则[[30]](#footnote-31) 和其他指导文件[[31]](#footnote-32)，以支持各国执行塑料废物修正。巴塞尔公约、鹿特丹公约和斯德哥尔摩公约秘书处也在向各国提供技术援助[[32]](#footnote-33)，重点是《巴塞尔公约》的三大支柱。目前正在孟加拉国、加纳和斯里兰卡实施试点项目[[33]](#footnote-34)，并计划开展更多项目，途径包括区域中心小额赠款方案[[34]](#footnote-35) 和巴塞尔公约缔约方大会第十四届会议设立的塑料废物伙伴关系。[[35]](#footnote-36)
19. 巴塞尔公约、鹿特丹公约和斯德哥尔摩公约秘书处为海洋垃圾和微塑料不限成员名额特设专家组的工作作出了贡献，并继续与环境署密切合作，履行环境大会相关决议规定的任务，途径包括伙伴关系、即将面世的出版物《海洋垃圾和塑料废物：重要图表》和一个分享关于应对塑料污染的区域和国家举措的信息的在线平台。
20. 经验教训和今后的活动
21. 协调行动仍然是中心任务，因为海洋塑料垃圾和微塑料这一专题是高度动态的，涉及多个行为体和举措。为进一步促进多利益攸关方合作，环境署将通过海洋垃圾全球伙伴关系扩大其工作规模，在该伙伴关系下启动“行动轨道”。这些行动轨道将进一步协调行动，以应对环境大会关于海洋垃圾和微塑料的决议中强调的优先领域，这些领域是海洋垃圾和微塑料不限成员名额特设专家组通过对垃圾的来源、路径和危害（包括塑料垃圾和微塑料污染）进行评估而确定的。行动轨道可能包括以下主题：(a) 将科学、创新和政策联系起来；(b) 国家一级的行动，包括计划、监测、治理和后备项目开发；(c) 统一标准和准则；(d) 进行可持续的创新筹资，以利用经过加强的协调工作；(e) 各方均可利用。这些行动轨道将为来自多种背景的利益攸关方提供一个分享和学习的空间，以期促进新的行动和伙伴关系，并扩大现有的举措。
22. 事实证明，区域和国家海洋垃圾行动计划是成功的。现在几乎所有区域都有这样的计划，环境署将进一步支持国家行动计划的制定和执行，包括利用国家来源清单办法（包括与可持续发展目标6、11、12和14相关的方面），以及通过国家立法审查来指导行动计划的制定。
23. 数据质量以及有效监测陆地和海洋来源及海洋垃圾的数量、路径、归宿和影响，对于支持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14.1.1的循证决策办法至关重要。监测和评估海洋垃圾和微塑料的培训员培训方案可以进一步扩大。环境署计划进行更多的需求评估，以确定各个领域需要开展能力建设的更具体方面。这些方面可能包括：数据收集和分析；输入和校准模型和计算器；将数据联系起来，为决策和未来行动提供参考。
24. 加强科学知识有助于应对海洋垃圾和微塑料的问题。应进一步改进目前的风险评估方法，例如制定一个风险评估框架，以涵盖关于垃圾的来源、路径和危害（包括塑料垃圾和微塑料污染）的评估报告中确定的复杂风险和接触途径，以及《关于评估与海洋环境中塑料和微塑料有关的风险的科学专家组国际讲习班的会议记录》中确定的复杂风险和接触途径。
25. 建议和建议采取的行动
26. 环境大会不妨表示注意到根据环境大会第3/7号决议设立的海洋垃圾和微塑料不限成员名额特设专家组的工作，并对工作的完成表示欢迎；工作内容载于专家组的会议报告和主席摘要[[36]](#footnote-37)。
27. 环境大会不妨根据海洋垃圾和微塑料不限成员名额特设专家组确定的应对方案，决定其未来关于海洋垃圾和微塑料的工作方向。
28. 环境大会在筹备第五届会议续会时，不妨请执行主任组织一个海洋垃圾和微塑料非正式专家组。
29. 环境大会不妨表示注意到关于垃圾来源、路径和危害（包括塑料垃圾和微塑料污染）的评估结果。[[37]](#footnote-38)
30. 环境大会不妨邀请尚未加入海洋垃圾全球伙伴关系和清洁海洋运动的会员国和相关利益攸关方加入这一伙伴关系和这一运动。
31. 环境大会不妨邀请各国政府、私营部门、基金会和其他组织通过自愿捐款支持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在海洋垃圾和微塑料方面的工作。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根据2020年10月8日举行的联合国环境大会主席团会议及2020年12月1日举行的联合国环境大会主席团和常驻代表委员会主席团联席会议所作的决定，环境大会第五届会议预计于2021年2月23日休会，并于2022年2月以现场会议形式复会。 [↑](#footnote-ref-2)
2. \*\* UNEP/EA.5/1/Rev.1。 [↑](#footnote-ref-3)
3. 健康和富有生产力的海洋、淡水和陆地生态系统在国家和国际层面的教育、监测及跨部门与跨境协作框架中体制化。 [↑](#footnote-ref-4)
4. 加强体制能力和政策和/或法律框架，以实现国际商定的环境目标，包括《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 [↑](#footnote-ref-5)
5. 各国在相关的多边环境协定和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的框架内制定或执行的关于化学品健全管理的各项政策以及法律、体制和财政战略与机制。 [↑](#footnote-ref-6)
6. 各国在相关多边环境协定框架内为废物预防和健全管理而制定或实施的政策及法律、体制和财政战略和机制。 [↑](#footnote-ref-7)
7. 各国政府及其他利益攸关方利用优质的公开环境数据、分析和加强科学与政策衔接的参与进程，形成循证环境评估、查明新出现的问题和促进行动计划。 [↑](#footnote-ref-8)
8. <https://www.gpmarinelitter.org/who-we-are/regional-nodes>。 [↑](#footnote-ref-9)
9. [https://papersmart.unon.org/resolution/uploads/3\_aheg\_inf\_7\_-\_marine\_litter-\_guidelines\_for\_ designing\_regional\_action\_plans\_summary.pdf](https://papersmart.unon.org/resolution/uploads/3_aheg_inf_7_-_marine_litter-_guidelines_for_%20designing_regional_action_plans_summary.pdf)。 [↑](#footnote-ref-10)
10. <http://www.gesamp.org/publications/guidelines-for-the-monitoring-and-assessment-of-plastic-litter-in-the-ocean>。 [↑](#footnote-ref-11)
11. <https://www.unenvironment.org/cobsea/events/workshop/training-trainers-monitoring-and-assessment-marine-plastic-litter-and-microplastics>。 [↑](#footnote-ref-12)
12. 准则将在环境大会第五届会议之前公布。 [↑](#footnote-ref-13)
13. 在受控设施中收集和管理的城市固态废物占城市产生的废物总量的百分比。 [↑](#footnote-ref-14)
14. 见<https://leap.informea.org/>。 [↑](#footnote-ref-15)
15. 将在环境大会第五届会议之前提供进一步信息。 [↑](#footnote-ref-16)
16. <http://www.gesamp.org/publications/gesamp-international-workshop-on-assessing-the-risks-associated-with-plastics-and-microplastics-in-the-marine-environment>。 [↑](#footnote-ref-17)
17. 详情请见UNEP/AHEG/2019/3/INF/6号文件。 [↑](#footnote-ref-18)
18. 开发这个平台，是响应了环境大会第3/7号决议第7(b)段的要求，即执行主任要参照现有最佳科学知识以及用于防止和减少海洋垃圾和微塑料的对环境危害最小和最具成本效益的措施，对活动的轻重缓急提出建议，从而加强环境署在处理海洋垃圾和微塑料方面的能力和活动。 [↑](#footnote-ref-19)
19. 该网站将在环境大会第五届会议之前启动。 [↑](#footnote-ref-20)
20. 如需了解更多信息，请查阅<https://www.gpmarinelitter.org/what-we-do/gpml-digital-platform>。 [↑](#footnote-ref-21)
21. 见<http://marinelitter.coaps.fsu.edu/>。 [↑](#footnote-ref-22)
22. 见<https://leap.informea.org/>。 [↑](#footnote-ref-23)
23. 应第4/6号决议第2(d)段的要求提供。如需了解更多信息，请参阅 <https://ml-resource-inventory.herokuapp.com/>。 [↑](#footnote-ref-24)
24. <https://environmentassembly.unenvironment.org/stocktaking-online-repository>。 [↑](#footnote-ref-25)
25. <https://www.oneplanetnetwork.org/sites/default/files/unep_ci_2020_can_i_recycle_this.pdf>。 [↑](#footnote-ref-26)
26. 有关准则的更多信息，请查阅<https://www.oneplanetnetwork.org/one-planet-network-wide-plastics-initiative>。 [↑](#footnote-ref-27)
27. 摘要附于会议报告后，也可查阅<https://environmentassembly.unenvironment.org/chairs-summary-aheg-4>。 [↑](#footnote-ref-28)
28. 见UNEP/AHEG/4/2和UNEP/AHEG/4/INF/6。 [↑](#footnote-ref-29)
29. <http://www.basel.int/tabid/8426/Default.aspx>。 [↑](#footnote-ref-30)
30. <http://www.basel.int/tabid/7992/Default.aspx>。 [↑](#footnote-ref-31)
31. <http://www.basel.int/tabid/8333/Default.aspx>。 [↑](#footnote-ref-32)
32. <http://www.basel.int/tabid/8340/Default.aspx>。 [↑](#footnote-ref-33)
33. <http://www.basel.int/tabid/8341/Default.aspx>。 [↑](#footnote-ref-34)
34. [http://www.basel.int/tabid/8402/Default.aspx](%20http:/www.basel.int/tabid/8402/Default.aspx)。 [↑](#footnote-ref-35)
35. [http://www.basel.int/tabid/8096/Default.aspx](%20http:/www.basel.int/tabid/8096/Default.aspx)。 [↑](#footnote-ref-36)
36. 请查阅<https://environmentassembly.unenvironment.org/chairs-summary-aheg-4>。 [↑](#footnote-ref-37)
37. 评估报告将提交环境大会第五届会议。 [↑](#footnote-ref-38)